

臺中市 109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國中小輔導小組

〈2-29-03〉共備社群種子教師增能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臺中市 109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臺中市 109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貳、目的：

- 一、協助學校瞭解並掌握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精神、內容及課程教學的改變。
- 二、增進教師發展素養導向課程研發能力，落實以學習者為中心之課程理念。
- 三、落實校園人權教育議題課程與學習活動，引進有效教學策略與方法，提供教師學習運用。
- 四、透過培訓、經驗分享、團體討論，讓教師練習邏輯論述能力，增進對人權教育的詮釋與論述。

參、預期成效：

- 一、透過十二年國教前導學校和其他學校的優良課程示例分享，提供各校發展模式參考，進而促發各校的課程創新教學。
- 二、教師能提升研發素養導向課程能力，以多元教學法達到有效教學的目標，提高教學效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三、藉由專家學者的講座，協助教師發展不同的班級經營模式，運用人權教育資源，實踐於課堂並發表成果以提升學生人權素養。
- 四、激勵教師以共備社群模式運作進行有效的知識分享，達成專業支持。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國中小輔導小組)
- 三、承辦單位：臺中市立東峰國民中學

陸、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時間：109 年 9 月 11 日上午 8：30 至 12：30。(研習時數為 3 小時)
- 二、地點：臺中市立東峰國民中學北辰樓二樓聯合辦公室。

柒、參與對象：

本市國中小教師、人權教育議題國中小輔導小組成員，每場次 35 人。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參加。

捌、實施方式：

日期	活動項目	主講	備註
08:30-09:00	報到	東峰國中	
09:00-12:00	專題講座：認識兒童權利公約 1. 國際移民背景兒童的人權問題 2. 兒童國際新聞事件相關實例分享 3. 兒童人權教學示例分享	湯梅英教授	
12:00~12:30	綜合討論		

玖、報名方式：

參加人員請於研習三日前到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2.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東峰國中)項下完成研習報名登錄。

壹拾、經費來源：

經費來自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

壹拾壹、著作權歸屬及利用規範：

講綱及成果授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公告於「臺中市精進教學計畫—成效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http://innovative.tc.edu.tw/>)，同意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讀、下載或列印。

壹拾貳、成效評估之實施：

本案預計採量化統計及質性分析來進行【教師的學習】與【教師對於新知與技能的運用】成效評估，透過參與工作坊之學員實際參與過程的具體的回饋問卷(附件一)進行統計分析，於研習結束後協助回收統計，提供作為後續修正調整或規劃參考。研習活動中並採回流研習，讓參與者進行課堂實踐成果的分享和反思。

三、學員課堂實踐成果紀錄上傳至人權議題輔導小組網頁，檢核各場次實施成果效益，達成提升教學之成效。

壹拾參、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參加。
-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 三、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壹拾肆、考核：

- 一、本計畫辦理完畢，將成果(含講綱、出產之教材、問卷調查結果等)彙整於「臺中市精進教學計畫—成效檢核與輔導追蹤網站」(<http://innovative.tc.edu.tw/>)，供全市教師參考利用。
- 二、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暨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辦理敘獎。

壹拾伍、本計畫經教育部審查通過並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